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关于 2021 年春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职工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 2021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将 2021 年春节放假及调休时间通知如下：

2021 年 2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至 2021 年 2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放假调休，共 7 天。其中 2021 年 2 月 7 日（星期日）和 2021 年 2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上班，2021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起正常上班。如有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1 年 2 月 1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